

# 关于《柴桑区岷山乡（含岷山林场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的批后公告

《柴桑区岷山乡（含岷山林场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经九江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，现根据有关法律要求，予以公告，详细内容如下：

## 一、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为岷山乡（含岷山林场）行政辖区，包括全域和集镇两个层次。全域层次包括岷山乡与柴桑区岷山林场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，总面积 134.94 平方千米。城镇开发边界总面积 74.34 公顷。

## 二、规划期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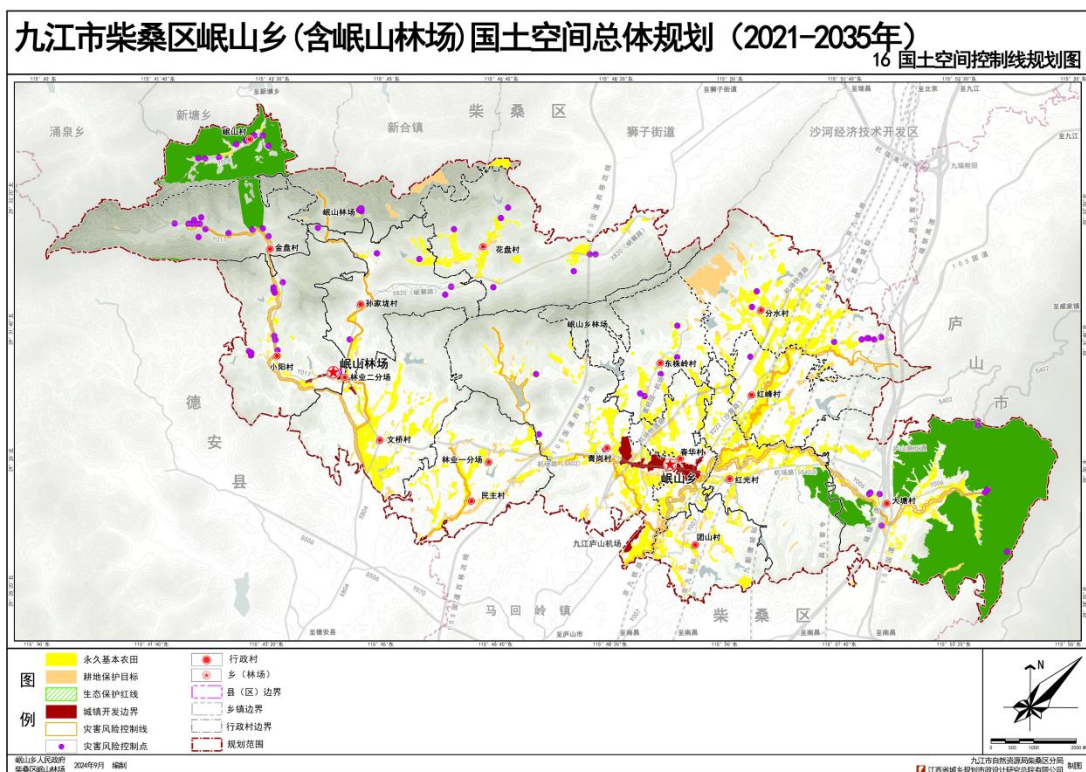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期限为 2021 年至 2035 年。规划基期年为 2020 年，近期目标年为 2025 年，远期目标年为 2035 年，远景展望至 2050 年。

## 三、总体定位

规划提出马回岭镇发展定位为：“九江市重要农产品主产区，柴桑区南部环庐山地区重要门户；庐山机场的主要服务区；以绿色发展和红色文化体验为特色的综合型乡镇”。

## 四、统筹落实划定重要控制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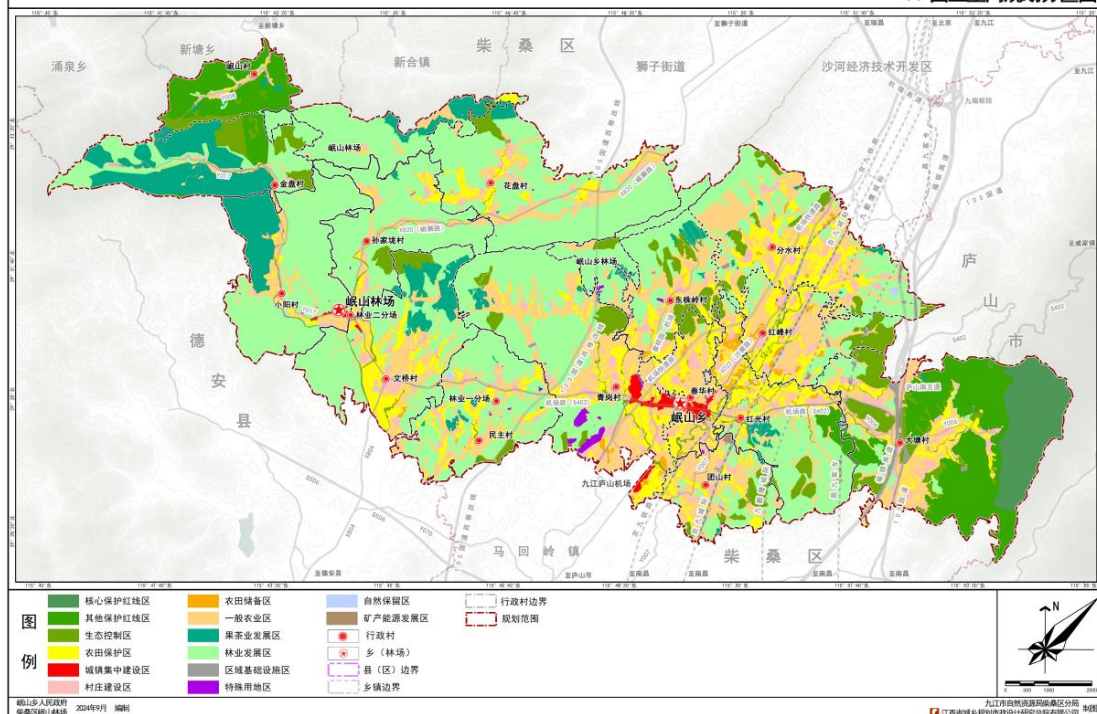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至 2035 年，岷山乡（含岷山林场）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332.24 公顷（19983.60 亩）、永久基本农田不低于 1021.29 公顷（15319.35 亩）；全域共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1406.67 公顷，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74.34 公顷；全域分解下达村庄建设用地规划规模 539.28 公顷（其中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526.13 公顷，预留机动指标 13.15 公顷），灾害风险控制线 209.76 公顷，划定历史文化保护控制线 8 处，包括 1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、7 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。



## 五、落实细化主体功能分区

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整体结构，留足粮食安全的农业空间，保护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，建设集约高效的城镇空间。落实全域全要素用途管制制度，明确不重叠、不交叉的基本原则，结合岷山乡自然资源禀赋条件，划定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等6个一级规划分区，细分至14个二级规划分区。

九江市柴桑区岷山乡(含岷山林场)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



## 六、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

规划构建“两心三屏、三轴三区”的总体格局，引导岷山林场和岷山乡三大空间的发展。

两心：即岷山乡集镇主中心和岷山林场副中心，岷山乡集镇为全乡的政治、经济、商业、文化中心，岷山林场场部作为副中心，作为乡域西部和岷山林场的综合服务中心。

三屏：分别为岷山生态屏障、株岭山生态屏障和庐山生态屏障。规划加强西部株岭山生态屏障、岷山生态屏障和南部庐山生态屏障建设，提升山地丘陵生态环境质量，增强生物多样性、水土保持等生态功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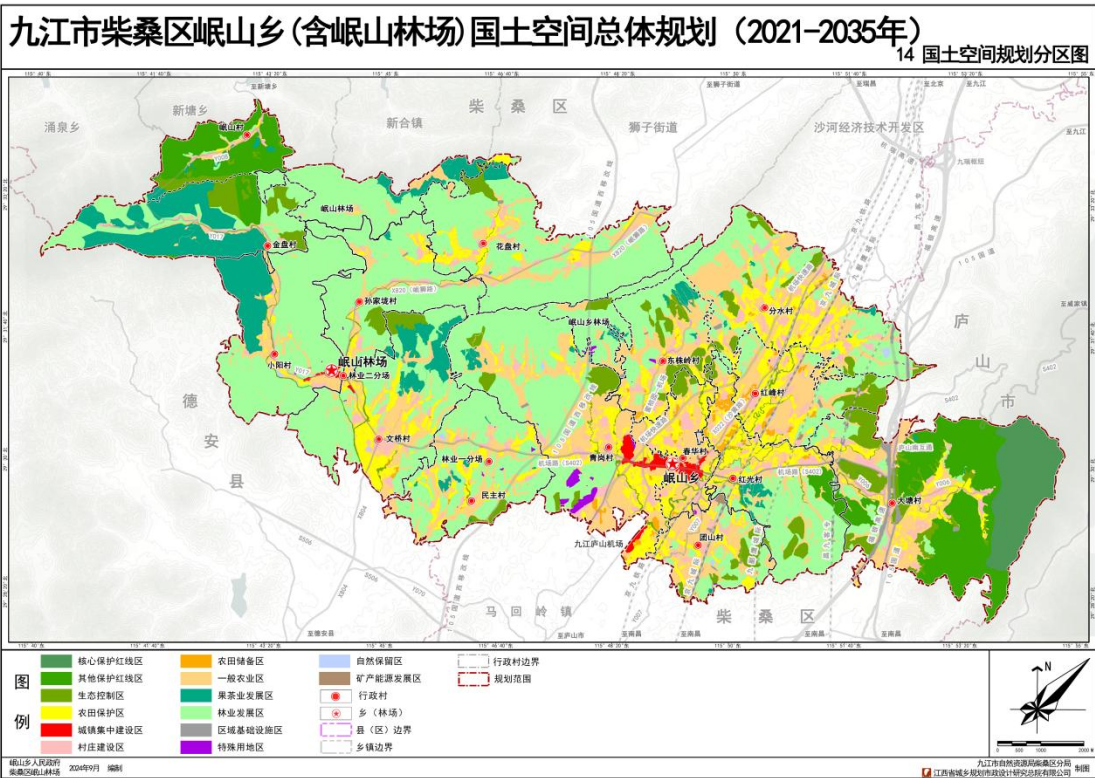
三轴：分别为南北向的 X820 经济发展轴、机场大道发展轴和贯穿东西向的 S402 经济发展轴，分别承接与柴桑的经济联系和乡域内部经济发展联系。

三区：分别为东部生态保护区、中部农旅融合区、北部生态发展区。



### 七、划定国土空间规划分区

全域国土空间划分为生态保护区、生态控制区、农田保护区、城镇发展区、乡村发展区、矿产能源发展区等六大类，其中乡村发展区



细分为村庄建设区、农田储备区、一般农业区、林业发展区、果茶业发展区、区域基础设施区、特殊用地区和自然保留区，并配套施行分区管制制度进行差异化管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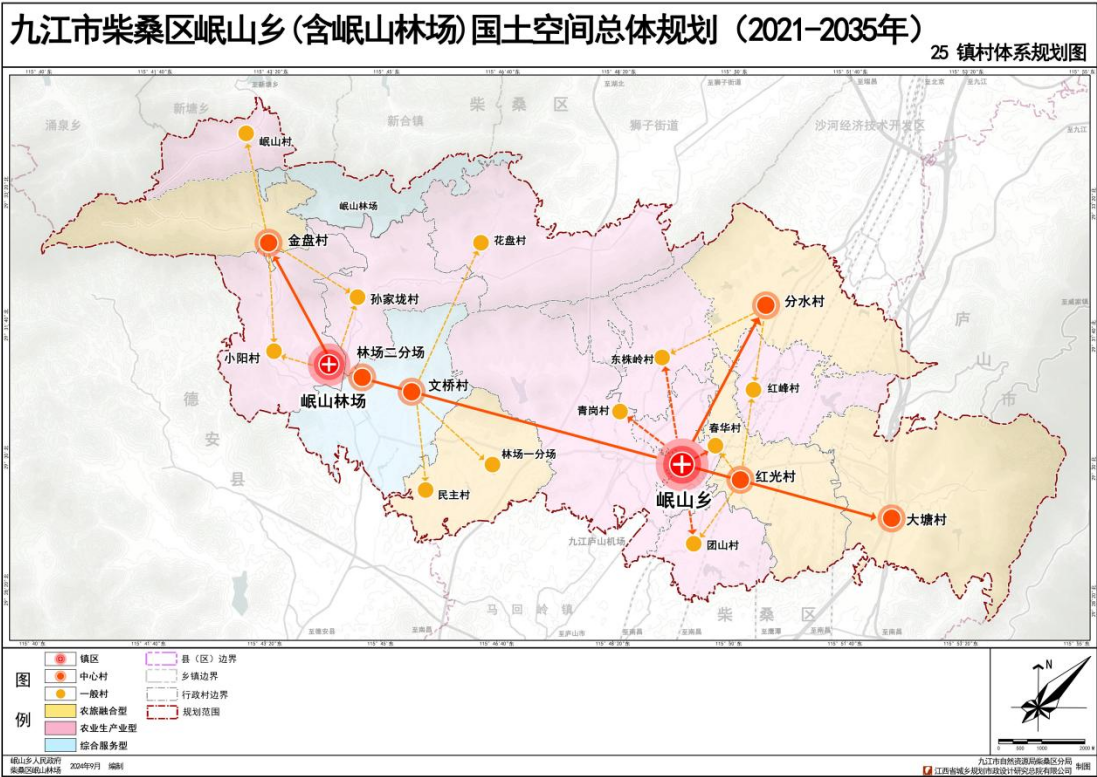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合理塑造镇村空间体系

结合各村庄人口规模、交通区位、产业基础、设施配置等情况，规划形成“集镇（场部）—中心村—一般村”三级镇村体系。

集镇（场部）即岷山乡集镇和岷山林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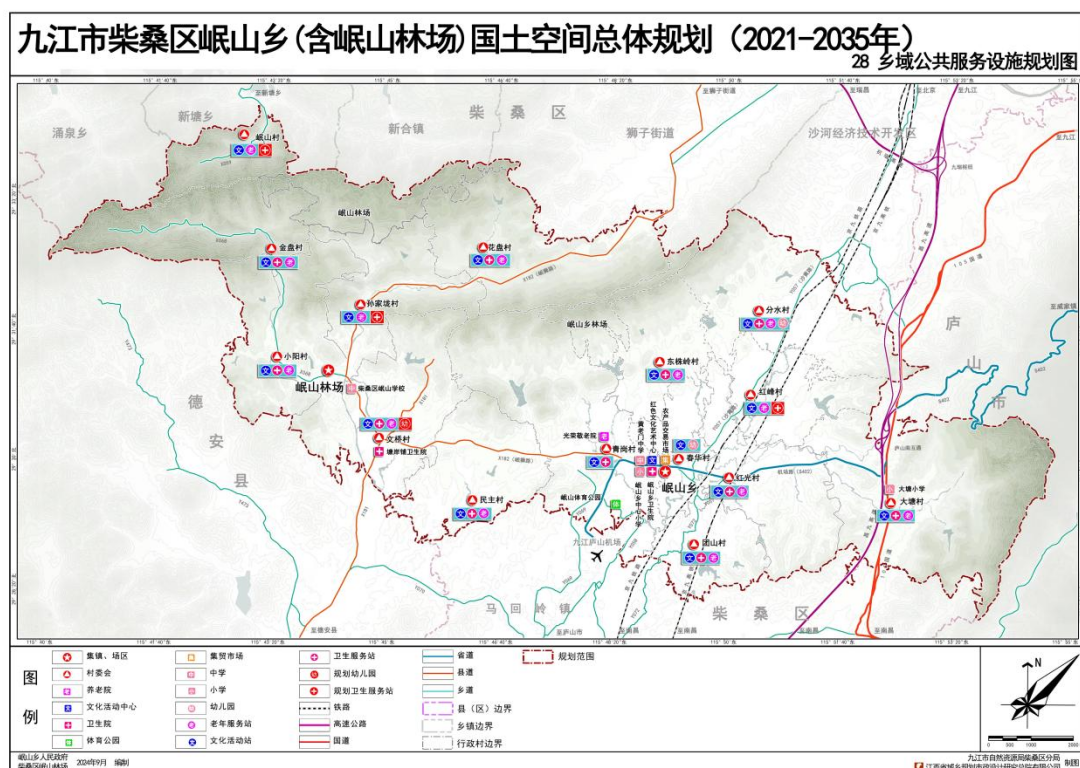
中心村：包括大塘村、分水村、红光村、文桥村、金盘村。

一般村：包括青岗村、花盘村、春华村、红峰村、东株岭村、孙家垅村、民主村、团山村、小阳村、岷山村、林业一分场、林业二分场等 12 个村庄。



## 九、公共服务设施体系

构建多级别的公共服务体系，根据全域人口结构特征和变化趋势，依托镇村体系结构、加强集镇和中心村的区域带动和设施职能，推进公共服务均衡配置与普惠共享，健全完善全域公共服务设施，构建“集镇、中心村、一般村”三级城乡生活圈；建设布局合理、配套齐全、使用方便、功能完善、环境优美、和谐宜居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，促进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均等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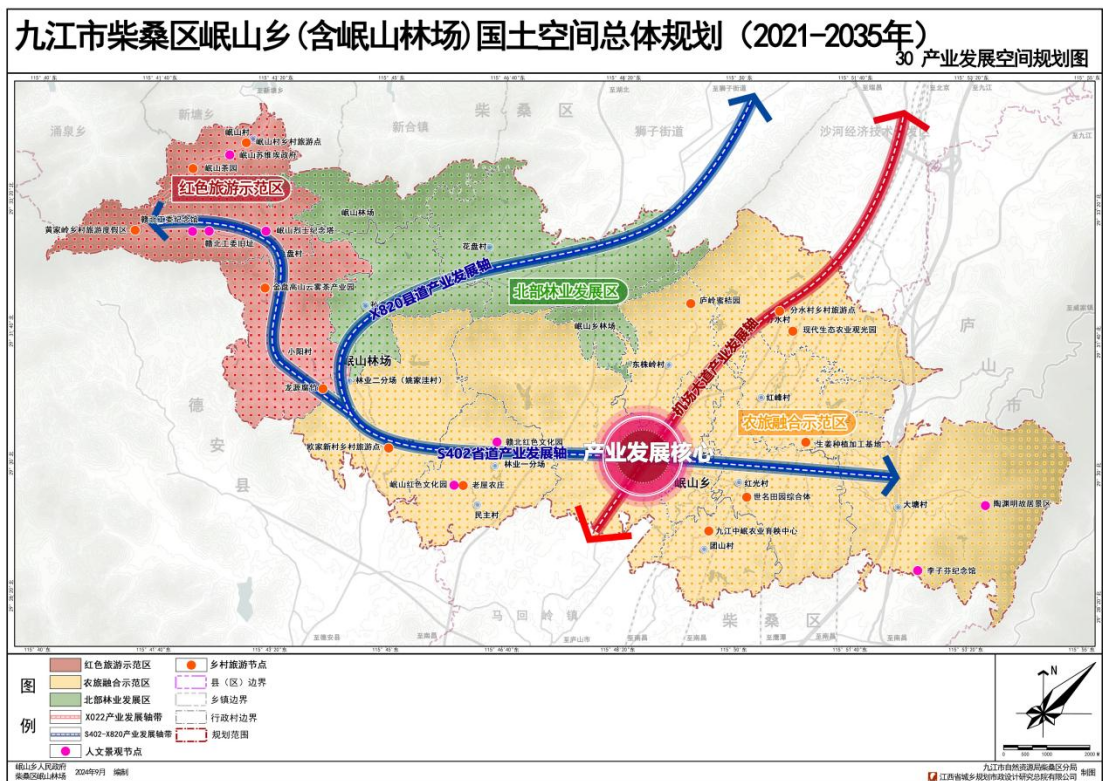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十、产业发展规划

岷山乡及岷山林场整体构建“一心、两轴、三区、多节点”的产业发展格局

一心：以岷山乡集镇为中心打造岷山乡产业发展核心。

两轴：以规划机场大道（X022 县道）和 S402 省道—X820 县道作为产业发展轴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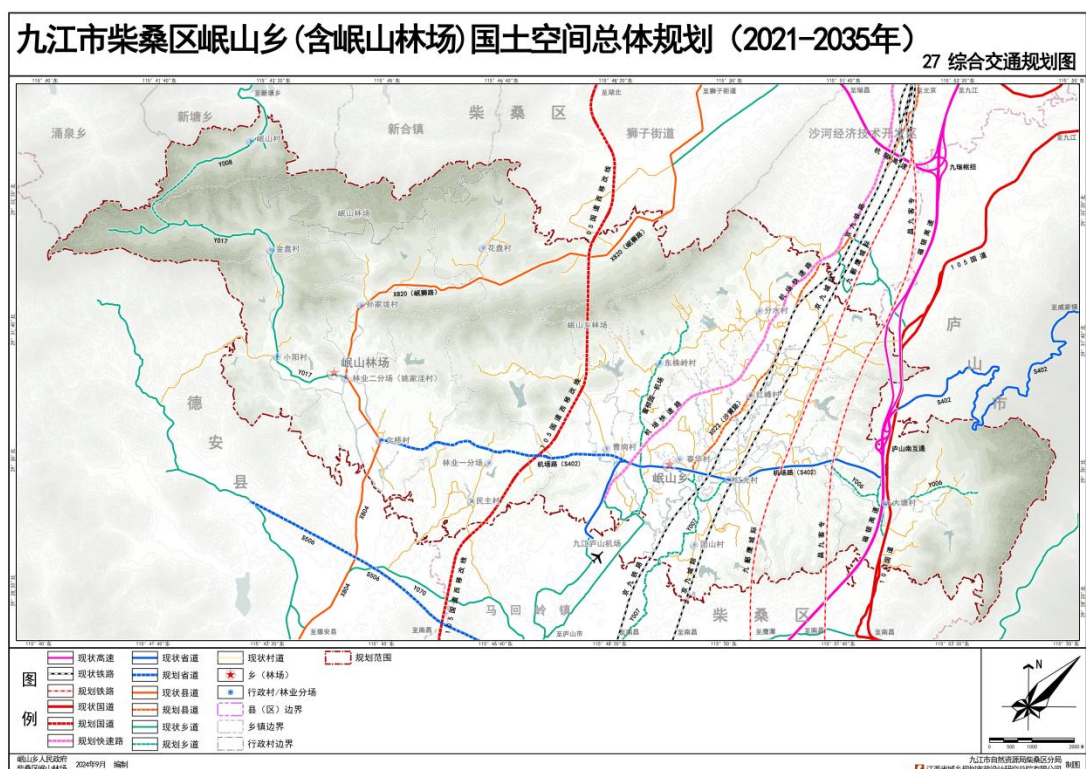


三区：红色旅游示范区、农旅融合示范区、北部林业发展区。

多节点：岷山红色文化园、赣北革命工委旧址、岷山革命烈士纪念馆塔、赣北红色文化园等人文景观节点；世名田园综合体、乡村振兴产业园、陶渊明文化园、庐岭蜜桔园等乡村旅游节点。

## 十一、综合交通体系

完善全域交通网络，规划形成以国道公路干线为主干、县道公路干线为骨架、乡、村道为网络的公路交通体系，强化岷山乡与柴桑区和周边乡镇的联系，推动 G105 西移改线、庐山机场快速路、S402 省道西延、沙黄路改造升级建设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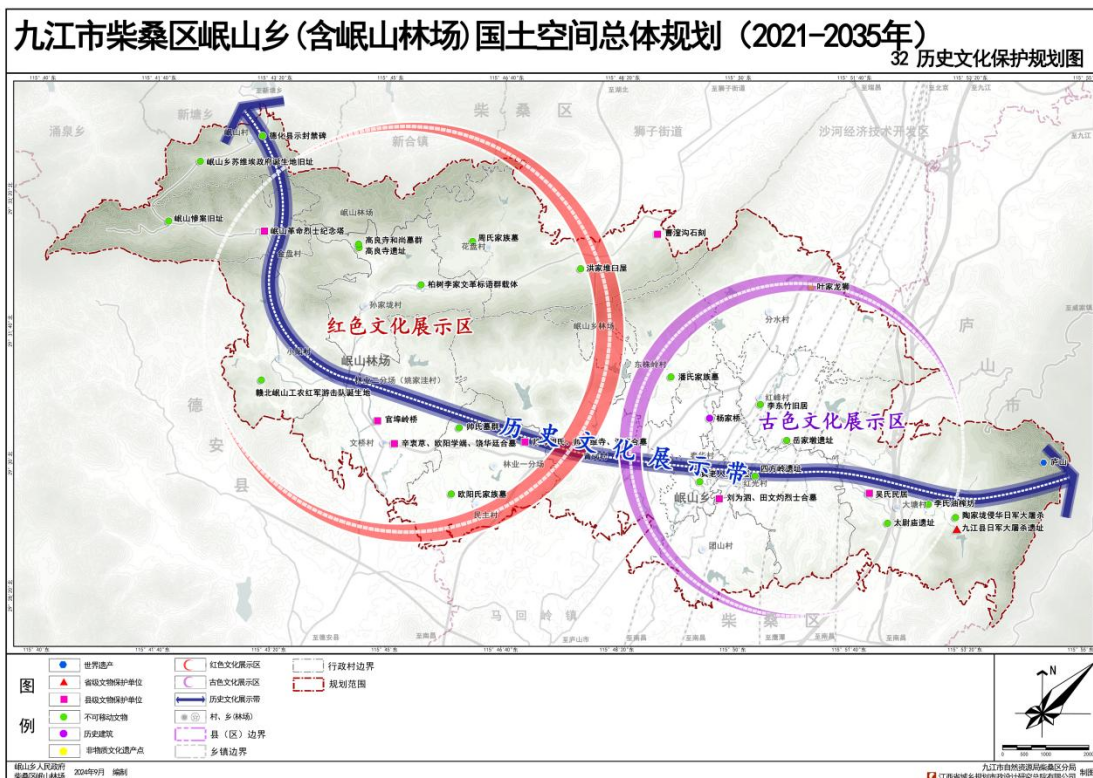
## 十二、历史文化保护

结合岷山乡及岷山林场历史文化遗产分布的空间格局，构建“一带、两区、多点”的全域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结构。

一带：指以 S402 省道—X022 县道串联载体，形成全域历史文化展示带；

两区：红色文化展示区、古色文化展示区。

多点：全域范围内文保单位、不可移动文物等文化遗存点。



### 十三、集镇空间布局

规划岷山乡集镇范围面积 127.47 公顷，其中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56.62 公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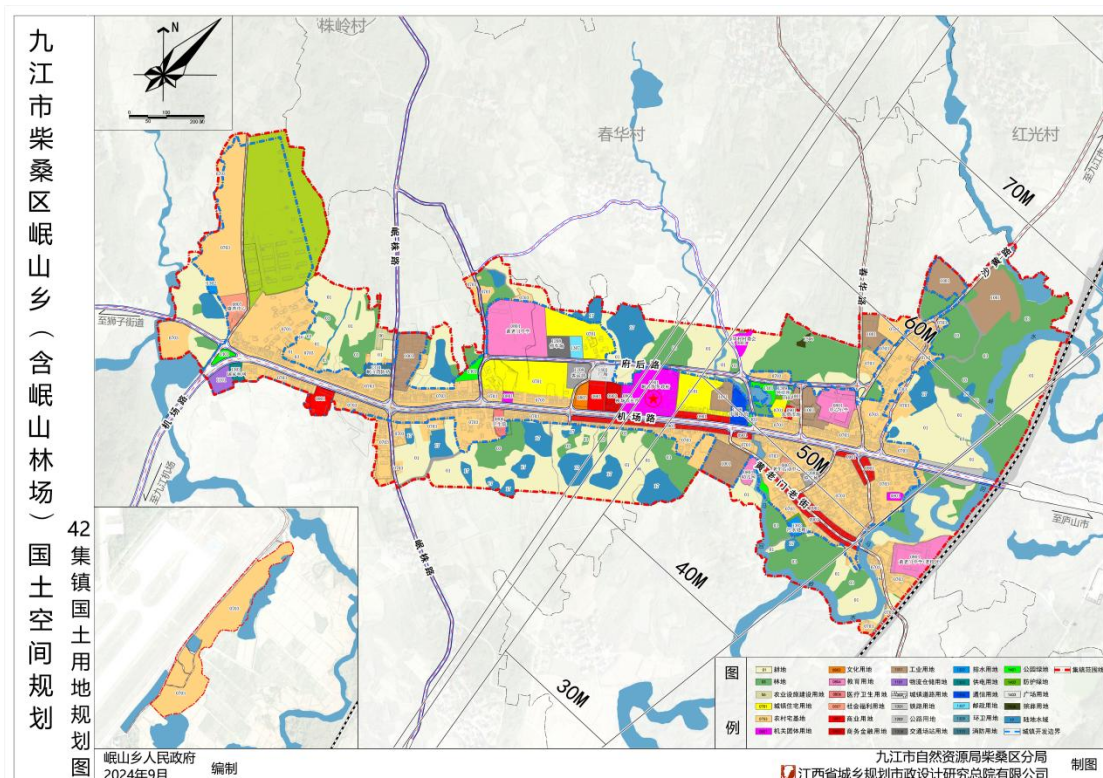
岷山乡集镇规划形成“一心、一轴、一带、三组团”山水融合、红色岷山的空间结构。

“一心”是指集镇行政中心和公共服务核心。保留和优化集镇的公共和基础服务设施、文化娱乐设施等服务功能。

“一轴”是指依托机场路（省道 402），贯穿集镇的城镇发展轴线。

“一带”是指沿河景观休闲带。

“三组团”分别是老街居住组团，新街综合服务组团，机场服务配套组团。



## 十四、实施保障

按照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要求，突出事权对应，建立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，总体规划—详细规划的规划空间实施传导体系。形成覆盖全域的“一张蓝图”，确保规划的战略意图与管控要求在空间上层层落实，在空间上引领项目实施。

经依法批准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必须严格执行，严格禁止任何部门和个人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坚持以群众关心的问题为导向，增强全社会的规划意识，鼓励公众参与规划编制并监督规划实施。